

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仁和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领导小组和五个专项工作组的通知

攀仁府办〔2018〕204号

各乡镇（街道），区属各部门，各直管单位，各企事业单位：

因人事变动和工作需要，经区政府研究，决定调整仁和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和五个专项工作组成员。现将调整后的领导小组和专项工作组成员名单通知如下：

组 长：李春华 区委副书记、区人民政府区长
常务副组长：段建华 区委常委、区人民政府常务副区长
副组长：岳 洪 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成 员：张 桦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张 丹 区对外宣传和新闻舆情中心副主任
张国静 区委编办主任
徐 丹 区委区政府目标督查办公室主任
吴江华 区发改局局长
艾江南 区教体局局长
王春林 区民政局局长
兰 敏 区财政局局长
李 江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局长

胡定春 区住建局局长
曾绍奎 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局长
周光亮 区卫计局局长
张先学 区市场监管局局长
罗洪波 市国土资源局仁和区分局局长
李德禄 区总工会常务副主席
康冬 区发改局副局长
李鑫 区卫计局副局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发改局，由周光亮和吴江华同志任办公室主任，康冬和李鑫同志任办公室副主任，负责处理日常工作。领导小组下设五个专项工作组：

一、建设基本医疗保障制度专项工作组

组长：岳洪 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副组长：张桦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李鑫 区卫计局副局长
成员：文波 区教体局副局长
罗宏儒 区民政局副局长
李莉 区财政局副局长
邱潇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二、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专项工作组

组长：岳洪 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副组长：张桦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周光亮 区卫计局局长
成 员: 康 冬 区发改局副局长
刘启光 区经信局副局长
李 莉 区财政局副局长
邱 潇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李 鑫 区卫计局副局长
邓 攀 区市场监管局党总支书记

三、健全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专项工作组

组 长: 岳 洪 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副组长: 张 桦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周光亮 区卫计局局长
成 员: 康 冬 区发改局副局长
文 波 区教体局副局长
李 莉 区财政局副局长
邱 潇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李 鑫 区卫计局副局长
倪礼斌 区住建局总工程师
邓 攀 区市场监管局党总支书记
曹骞予 市国土资源局仁和区分局副局长

四、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专项工作组

组 长: 岳 洪 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副组长: 张 桦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周光亮	区卫计局局长
成 员:	康 冬	区发改局副局长
	文 波	区教体局副局长
	罗宏儒	区民政局副局长
	李 莉	区财政局副局长
	邱 潇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李 鑫	区卫计局副局长
	邓 攀	区市场监管局党总支书记
	董世群	区妇联副主席
	蒋加明	区残联理事长

五、推进公立医院改革试点专项工作组

组 长:	岳 洪	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副组长:	张 桦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周光亮	区卫计局局长
成 员:	李红梅	区委群工局副局长
	郑传红	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局长
	康 冬	区发改局副局长
	文 波	区教体局副局长
	彭福汉	区司法局副局长
	李 莉	区财政局副局长
	邱 潇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倪礼斌	区住建局总工程师

李 鑫 区卫计局副局长
赵苏蓉 区审计局副局长
邓 攀 区市场监管局党总支书记
王 昆 市公安局仁和区分局副局长
曹骞予 市国土资源局仁和区分局副局长
杨艳辉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仁和区规划分局副局长
陈建勋 区人民医院院长

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11月14日

